

谨以此书献给全国检察文化高层论坛

RUIJIAWENHUA YU JIANCHAWENHUA JIANSHEYANJU

儒家文化与检察文化建设研究

——以山东省济宁市检察文化建设为例

主编 张庆建



山东人民出版社



儒家文化与 检察文化建设研究

——以山东省济宁市检察文化建设为例

主编 张庆建

副主编 刘继祥 谢英莲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儒家文化与检察文化建设研究：以山东省济宁市
检察文化建设为例 / 张庆建主编。—济南：山东人民
出版社，2010.7

ISBN 978 - 7 - 209 - 05260 - 3

I . ①儒… II . ①张… III . ①儒家—传统文化—关系
—检察机关—工作—中国—文集 IV . ①B222.05 - 53
②D926.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49341 号

责任编辑：李怀德

封面设计：张 晋

儒家文化与检察文化建设研究
——以山东省济宁市检察文化建设为例
张庆建 主编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 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 编：250001

网 址：<http://www.sd-book.com.cn>

发行部：(0531)82098027 82098028

新华书店经销

莱芜市华立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规 格 16 开 (169mm × 239mm)

印 张 9.5

字 数 140 千字 插 页 2

版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次

ISBN 978 - 7 - 209 - 05260 - 3

定 价 26.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 电话：(0634)6216033

《儒家文化与检察文化建设研究》

编 委 会

主 编:张庆建

副主编:刘继祥 谢英莲

编 委:张 波 李 斌 王宜海 李宏宇 孔凡学
田 生 张 斌 王瑞华 徐 俐 刘汉瑞
李 凌

编 辑:邱进军 李瑞林 高德兴 郭祥海 陈 玲

目 录

第一部分 张庆建检察长论检察文化建设

检察文化建设的内涵、作用及建设途径探析 3

 一、检察文化的概念、内涵和特点 3

 二、开展检察文化建设的重要作用 5

 三、着眼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积极探索检察文化建设的新途径 7

繁荣检察文化 铸就儒苑检魂 11

 一、把握检察文化内涵,探索济宁检察文化发展之路 11

 二、倡树理念文化,坚定检察工作的政治方向 13

 三、打造管理文化,推进检察工作的科学发展 13

 四、强化素质文化,提升履行职责的能力水平 15

 五、建设环境文化,营造文化育检的浓厚氛围 16

 六、构建网络文化,加快科技强检的推进步伐 17

 七、营造和谐文化,凝聚事业发展的整体合力 17

 八、举办高层次研讨,促进检察文化建设的交流与提升 18

第二部分 儒家文化对现代检察文化建设的启示

儒家文化对现代检察文化建设的启示 23

 一、检察文化建设的基本问题 24

 二、儒家文化的现代精神暨对检察文化建设的启示 29

 三、如何构建检察文化 44

 四、济宁市人民检察院检察文化建设纪实 52



第三部分 济宁市检察院干警有关检察文化建设优秀论文选

倡树儒家“正己”理念 强化检察干警素质	79
一、“正己”理念的道德内核	79
二、“正己”理念的养成要求	79
三、“正己”理念对于强化检察干警素质的借鉴意义	81
打造具有济宁地域特色的检察文化	84
一、明确检察文化的涵义及现实意义	84
二、打造具有济宁特色的检察文化	85
三、检察文化建设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90
儒家文化的精髓与当代中国检察文化之形成	91
一、儒家文化的演进及其精髓	91
二、儒家文化对和谐检察制度的影响	94
三、汲取儒家文化的精髓,促进中国特色的检察文化 之形成与发展	95
“身正令行”与当代检察官的人格魅力	99
一、儒家人格及“身正令行”的内涵	99
二、“身正令行”对检察官人格魅力的要求	100
三、“身正令行”对检察官的人格魅力形成的借鉴意义	100
四、检察官人格魅力的培育	102
吸收儒家思想之精髓 建设富有时代气息的检察文化	104
一、儒家思想核心价值主要体现	104
二、秉承儒家思想精髓的检察文化	106
弘扬孟子思想 打造特色文化	108
一、读圣贤书,听先哲之声,坚持传统文化与检察文化	

相结合	108
二、养浩然气,塑检察之魂,坚持文化建设与队伍建设	
相结合	109
三、做大丈夫,炼赤子之心,坚持文化建设与关注民生	
相结合	109
四、唱正气歌,尽监督之责,坚持文化建设与业务建设	
相结合	110
五、走创新路,谋制胜之道,坚持文化建设与科学发展	
相结合	110
和谐思想对检察文化建设的启示	112
一、儒家思想的核心价值	112
二、和谐思想与检察文化建设	114
三、检察文化与鱼台检察精神	115
浅议济宁检察文化品位	118
一、什么是检察文化	118
二、如何定位济宁检察文化的核心价值理念	119
三、如何建设检察文化	120
四、检察文化建设中应该注意的几个问题	121
浅谈检察文化在检察队伍建设中的作用	122
一、打造环境文化陶冶性情	122
二、优化管理文化贯彻以人为本	123
三、创新德育文化历练检察品性	123
当前基层检察文化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对策	125
一、当前检察文化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125
二、加强基层院检察文化建设的主要措施	126



检察文化维度说	129
一、检察文化构成	129
二、检察文化建设的范围	130
三、检察文化建设的原则	131
四、检察文化建设的途径	133
儒家民本思想对检察工作的启示	136
一、儒家民本思想的主要内容	136
二、“立检为公,执法为民”是儒家民本思想的重要体现	137
三、立足关注民生,认真谋划检察工作	138
儒家德育伦理与现代检察理念	142
一、“中庸”思想与公正执法	142
二、“人本思想”与法不容情	143
三、“忠恕之道”与非权力感化	143

第一部分

张庆建检察长论检察文化建设





检察文化建设的内涵、 作用及建设途径探析

济宁市人民检察院 张庆建

当前,检察文化作为推动检察事业科学发展的内在力量,发挥出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检察文化日益成为凝聚队伍、提升素质、增强“软实力”的重要途径。山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国家森深刻指出:“要把加强检察文化建设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大研究探索力度,正确认识和把握国家文化建设与检察文化建设、中国检察文化与国外检察文化、检察文化建设与检察队伍建设、检察文化建设与检察业务建设、物质文化建设与非物质文化建设、现实检察文化的整合提升与未来检察文化的创新发展等六个方面的关系,明确检察文化的核心价值、丰富内涵、实现方式、表现形式和载体途径等,扎实推进检察文化建设规划、措施的落实。”在全省检察机关文化建设热潮蓬勃兴起的新形势下,本文结合我市开展检察文化建设的实践,对检察文化建设的内涵、作用和建设途径,做一粗浅的探析。

一、检察文化的概念、内涵和特点

文化是一个大概念,是人类生活方式的表现,是人们随着智力、能力、修养、生活习惯等方面的发展而形成的为了生存而对环境作出的适应方式,它对其主体有着微妙而强大的感召力。梁启超在《什么是文化》一文中称。“文化者,人类心能所开释出来之有价值的共业也”。由此可见,凡是超越本能的、人类有意识地作用于自然界和社会的一切活动及其结果,都属于文化。雄伟的建筑、美妙的音乐、深奥的哲学是文化;健全的社会法制、完善的社会保障、规范的社会秩序也属于文化的范畴。可以说,文化是人类创造的,经过历史检验沉淀下来的一切物质和精神



财富的总和。文化的表现形式，主要有主流文化、精英文化、大众文化和传统文化四种形式。我们认为，检察文化应当属于“主流文化”的范畴，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组成部分，是检察机关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能过程中衍生的法律文化，它伴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事业的发展而不断丰富完善。

1. 检察文化的概念。检察文化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检察文化，单纯指检察人员的文化、艺术、文体娱乐活动。广义的检察文化，是指检察机关和检察人员的学习、思想、工作、生活、文化、艺术和文体娱乐活动的总称，包括物质层面、思想道德层面、检察业务工作层面、制度层面、精神生活层面等等。检察文化是检察机关及全体检察人员在长期工作、生活及其他社会实践中所创造的精神财富和物质财富的集中体现；是检察机关政治建设、执法理念建设、监督能力建设、职业道德建设、制度规范建设、社会形象建设、检务管理和环境文化建设等方面的总和。开展检察文化建设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具体实践，是检察机关队伍建设的灵工程，是构建检察机关共有精神家园的根本所在。

2. 检察文化的内涵。检察文化具有丰富的思想内涵和精神内涵。首先，检察文化反映了检察人员的价值取向，是检察工作不断创新发展的精神动力。检察文化意在创设一种理念，这种理念是检察机关主流精神与新形势、新要求相结合的产物，检察文化通过培育干警集体主义思想、团结协作精神、团队意识等主流精神和基本理念，使其内化为干警的共同愿望和价值取向，外化为全体人员的追求和自觉行动，从而使检察人员的理想、信念和价值趋向融会贯通，达到全面提升人员素质和文化品位，增强检察机关凝聚力、向心力，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的目的。其次，检察文化反映了检察人员的道德规范，是积淀于工作实践中的高尚精神境界。检察职业道德是检察人员在司法实践和日常学习、生活中形成发展起来的，从伦理上调整检察机关同国家、法律之间，检察人员同检察机关之间，检察人员之间相互联系的行为准则。检察文化建设的目的就是通过各种文化培育形式，使全体检察人员都能够自觉地追求、信仰和实践这些符合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精神和理念，并充分体现在履行检

察职能、办案和个人的言行举止中。第三,检察文化反映了“以人为本”的理念,是检察人员在特定的环境中形成的人与人、人与环境、人与社会和谐关系的精神体现。检察文化把人的价值的开发和利用摆在了重要位置,通过发展先进文化的引导、凝聚、协调、教育功能,努力营造鼓励人才干事创业,帮助人才干好事业的良好环境,使机关每个成员实现自身价值与检察系统实现自身价值融合统一。检察文化一方面使检察机关与社会公众处于一种沟通状态,另一方面使系统中的个人能力与组织和谐发展。第四,检察文化反映了检察机关及其干警积极进取的时代风貌,是保障检察职能充分发挥的精神财富。检察文化通过美化外在环境,营造文化氛围以及理想、信念、道德情操的培育,树立公正执法理念,造就符合时代要求的检察官,树立检察机关良好形象。检察文化会对社会产生一定的辐射作用,可以使社会公众对检察机关增进了解,产生亲和力,推动中国法治进程。

3. 检察文化的特点。检察文化是一种文化,也是一种管理方式,更是以检察制度为基础建立起来的文化模式,是一种特质文化,具有以下特点:(1)正义性。检察工作代表了社会的正义、社会光明的一面,检察文化反映司法理念,体现公平、公正的价值追求。(2)科学性。检察文化是管理与文化的共生物,是检察实践、日常管理办法的科学总结,是文化大系统与检察文化本身的融合。(3)创新性。检察文化是一个历史范畴,是时代精神在检察领域的具体化,富有改革和创新精神,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检察实践活动的深入而不断丰富和发展。检察文化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激励检察人员从事检察事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4)整体性。检察文化是由检察机关的整体要素形成的,是一种群体的共同行为,源于检察机关各个部门、成员的实践,对外体现着检察机关的整体形象。

二、开展检察文化建设的重要作用

文化建设对检察事业的推动力量是巨大的,作用是长期的、潜移默化的。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的检察机关,要实践好检察工作主题,承



担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捍卫者的历史重任,必须着力构建先进的检察文化。

1. 加强检察文化建设,是检察机关服务科学发展、建设和谐社会的客观需要。检察机关作为国家司法机关,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机器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实施、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等方面,肩负着重要的历史使命;既是和谐社会的建设者、保卫者,又是和谐社会的服务者。因此,必须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带头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倡导和谐执法理念,培育和谐执法精神,形成具有时代特征、检察职业特点的道德规范,用正确的执法观指导检察实践。

2. 加强检察文化建设是推动检察事业科学发展的有效途径。坚持以人为本,是科学发展观的核心。检察文化是从人的角度和观念层面来认识和研究检察工作,体现了科学发展观的本质特征。当前,我国正处在改革的攻坚阶段和关键时期,社会情况发生了复杂而深刻的变化,检察机关也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挑战,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有许多新要求、新期待,不仅执法办案的任务十分繁重,而且各种思想和观念也无时不在考验着我们的检察干警。在这种新形势下,如何加强检察队伍建设,走文化育检之路无疑是科学和明智的选择。这也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提高履行法律监督能力的有效途径。

3. 加强检察文化建设是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的基本保证。检察文化是检察权赖以存在的形态,是检察权的灵魂。它直接影响着检察干警的执法思想和执法行为,检察权的正确行使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检察干警对检察工作持有什么样的态度、价值、信念、心理、感情和习惯等。检察文化具有启迪思想、净化灵魂、陶冶情操、传授知识、凝聚力量、鼓舞士气的功能。开展检察文化建设,针对检察队伍履职需要,培养理论思维、科学思维、法律思维,增强依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增强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使检察干警通过执法实践,将蕴涵的高尚品德及良好的价值观展现到检察工作、日常生活之中。

三、着眼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积极探索检察文化建设的新途径

文化是国家和民族的根基、血脉和灵魂，积淀着一个民族最深层次的精神追求和行为准则。我国悠久的传统文化为检察文化建设提供了丰富的源泉，在检察文化建设中应当主动汲取传统文化中的精髓，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坚持与时俱进，不断丰富检察文化的内涵，推动检察事业的进步和发展。因此，我们在开展检察文化建设实践中，发挥孔孟之乡的地域文化优势，确立了“融合儒家文化精髓、体现法治特征、突出检察特色、反映和谐要求”的检察文化建设定位。其中融合儒家文化精髓是基础，体现法治特征是指导，突出检察特色是特点，反映和谐要求是根本。按照这一发展定位，我们着力开展“六项文化建设”，打造“两个载体”，积极探索检察文化建设的新途径。

1. 着眼于巩固核心价值主导地位和实践检察工作主题，积极倡树先进理念文化。在开展检察文化建设中，核心价值观是关键。我们认为，检察文化的核心价值体系，就是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队伍，用“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凝聚力量，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指导执法实践，用以“忠诚、公正、清廉、严明”为核心的职业精神和以开拓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鼓舞斗志。倡树先进理念文化，就要坚持不懈地进行马克思主义教育，用科学发展观武装干警头脑，自觉做到政治认同、理论认同、感情认同；就要坚持不懈地进行爱国主义和检察职业道德教育，坚定不移地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捍卫者，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的实践者和维护者；就要坚持不懈地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不断深化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科学内涵和本质要求的理解。只有坚持用先进检察理念文化直接引领执法工作实践，才能适应形势的发展，引导干警转变执法观念，把公平正义、保障人权、平等保护、无罪推定、关注民生、宽严相济、和谐执法、检务公开、有理推定、首办责任等理念自觉运用到执法办案之中，使其内化为干警的共同愿景和价值取向，外化为全体人员的追求和自觉行动。

2. 着眼于提高规范化建设水平，积极打造检察管理文化。制度和机



制是培养先进检察文化的重要保障。在开展检察文化建设中,我们以加强管理为重点,以强化监督为目标,以信息化手段为依托,全面深化规范化建设。坚持从严治检,建立健全自身监督制约机制,严格落实督察巡视、诫勉谈话、述职述廉、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等制度,构筑检察人员惩防体系,确保队伍不发生重大问题。坚持“以人为本”,从理解、尊重、培养人的角度出发,关心干警生活,实行人性化管理,培养命运共同感和工作责任感,把干警的内在潜能和创造力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彰显体现时代要求的检察管理文化。加强检察礼仪文化建设,规范和倡导检察礼仪,从检察工作用语、执法态度、待人接物、言谈举止、言行装扮、物品摆放等细节抓起,引导和督促检察人员自觉约束自己的行为习惯,培养良好的司法品性和文化内涵,提升文明执法的社会形象。

3. 着眼于提高法律监督能力,不断强化素质文化建设。检察文化根本上是检察干警内在素质的外部表现。实践表明,建设先进的检察文化,必须首先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检察队伍。我们以开展“强化法律监督能力建设年”活动为主线,以创建“学习型检察院”、“学习型处(科、室)”为载体,着力增强干警素养。紧密结合执法实践,深入学习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刻苦钻研法学理论和检察业务,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岗位练兵活动,采取业务比武、技能竞赛、成果展评等方法,全面历练干警、提升自身素质。同时,积极培养干警学习能力,坚持学以致用、用以促学,提倡多渠道、多方式学习,把创建“学习型团体”作为繁荣检察文化、推动检察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建立争先创优机制,弘扬检察正气、积极培养和树立先进典型,引导检察人员崇尚先进、争当模范。

4. 着眼于增强干警的归属感和自豪感,大力加强环境文化建设。干警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是检察文化重要的外在表现形式。加强环境文化建设上,我们围绕体现“优雅、温馨、绿色、环保、人文”的原则,积极营造浓厚的检察文化氛围。同时,因地制宜,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充分利用法律文化和儒家文化的丰富资源,建造了一些具有时代性、实用性和群众性的庭院文化设施和活动场所,使干警工作有心情、休闲有去处、娱乐有空间,以体现检察机关的精神追求和文化品位,激励检察人员奋发

进取、干事创业。

5. 着眼于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积极推进网络文化建设。以提高科技强检能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为目的,重点推进网上办公、网上办案、网上绩效考核、网上事务管理“四个系统”的应用。从实际出发建立网络交流平台和联动机制,积极占领网上舆论阵地。充分运用网络传播平台,通过网上论坛、手机短信、个人博客等方式,拓展检察文化传播渠道和发展空间,为检察文化健康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6. 着眼于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努力营造和谐检察文化。注重人文关怀和人文疏导,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引导检察人员正确认识自己,正确对待困难、挫折和荣誉,保持内心和谐平衡,增强进取心和责任感。大力倡导理性平和、诚信友爱、团结互助、爱岗敬业、乐于奉献、勤奋廉洁、积极进取的和谐理念,努力培育团队精神。把开展形式活泼的群众性文化活动作为营造和谐氛围的重要途径,积极适应检察人员求知、求乐、求美的需要,从实际出发,建立检察官俱乐部,成立各类文体协会、兴趣小组,组织业余文艺创作、书画摄影和各种体育健身活动,为广大检察人员展示才华提供平台。通过组织健康有益的文化活动,不断增强检察队伍的文化底蕴,提升检察人员的文化品位,培养现代文明的生活风尚。

7. 着眼于弘扬传统文化优势,积极打造济宁检察文化品牌。各地均有自己独特的地域文化,检察干警生于斯、长于斯,已经与当地文化深入融合。只有将检察文化与传统文化、地方文化交织交融,才能打造具有特色的检察文化品牌,形成干警共有的精神家园。济宁是儒家文化的发源地,而儒家文化又是中华传统文化的核心,是山东齐鲁文化的主体。儒学思想所蕴含的优秀文化思想及其语言,至今仍然影响着中华儿女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仍然是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的宝贵财富。“礼之用,和为贵”、“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德不孤,必有邻”、“四海之内皆兄弟”、“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的和谐思想,“仁者爱人”、“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的仁政理念,“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的民重理念,“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